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HNA Infrastructur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當中載列（其中包括）有關以下各項的資料：(i) 母公司認購事項、海南海航基礎認購事項、建議新H股發行及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相應修訂；(ii) 獨立財務顧問就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及母公司認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函件；(iii) 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母公司內資股認購協議及母公司認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的推薦意見；及(iv) 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會議通告，及現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

然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確定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邢周金

中國海口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i)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貞先生、楊小濱先生、周鋒先生及劉善斌先生；(ii)三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文泰先生、陳立基先生及燕翔先生；及(iii)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鄧天林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何霖吉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